



◆本报记者赵娜

水是一种极为重要的不可替代的自然资源。随着经济水平的高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社会对水的需求急剧增长。而水资源的有限性决定了人们在开发利用水资源的同时,必须进行科学管理和保护。河北省开展水资源费改税试点,将带来哪些变化?记者采访了水环境专家、合肥工业大学教授汪家权。

**中国环境报:**水资源费和水资源税的区别是什么?

**汪家权:**水资源费是行政主管部门对取水单位征收的水资源的有偿使用费用。而水资源税则是各级税务机关对取水单位使用水资源收取从价计征的资源使用税。利用税收强制性、规范性的特点,强化政府对水资源使用的调控能力,进而有效配置水资源。

**中国环境报:**水资源费改为水资源税后,意味着什么?

**汪家权:**首先,收费主体改变了。原来是水利部门核定取水量“从量计征”水资源费。而费改税后,水资源费则由税务部门“从价计征”。启动水资源费改税,不仅意味着征税范围扩大到生态资源领域,也显示出清费立税的改革思路和特征。

其次,费改税后,执行力度更大,效率也更高。以前,水资源费由水利部门收缴,财政部门管理,价格部门监督。因此,收取水资源费涉及很多部门利益和关系,往往不好协调,难免各自从部门利益出发。改为水资源税后,总额上交国库,只有一个征收与使用主体,杜绝了寻租空间。

**中国环境报:**如何用税收这一刚性手段推进节水?

**汪家权:**在节水效果方面,初期阶段效果不会很明显。因为试点初期规定了“总体上不增加生产、生活合理用水的负担”。原来收取多少金额的费,现在虽然改为税,但征收总量差距不大,因此效果不一定明显。

但是,随着费改税的逐步推动,为后面推进节水奠定了良好基础。因为水资源税从价计征构建了税收自动调节机制,既有利于促进水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又能自动反映水资源市场需求与价格的变化。通过征收水资源税,把社会利益与人们自身利益联系在一起,将会对人们的节水意识产生影响,从而使人们自觉节约与保护水资源。

**中国环境报:**怎样用税收杠杆遏止超采?

**汪家权:**由于不同地区水资源禀赋不同,税率也不尽相同。按照税费平移的基本原则,由国务院确定税率幅度,各省在幅度内根据实际情况确定适用税率。这就好比房产资源,越稀缺的地方价格越贵。各地根据当地水资源承载能力,确定合理的税率。对于不同行业和领域,水资源税缴纳数额不同。把水资源的承载能力、市场与税收联系起来,利用税收杠杆来有效遏止水资源超采。

**中国环境报:**为何选择河北作为费改税的全国试点?

**汪家权:**河北省水资源种类除当地地表水、地下水外,还有南水北调跨流域调水等类型,加之河北省水资源短缺,前期节水计量、水资源管理等工作基础好,各方面条件比较成熟,因此选择河北省作为水资源费改税的全国唯一试点。

◆本报记者孙秀英

海南省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实施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也积极推进城镇内河(湖)水污染治理工作,准确把握环境保护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海南推动城镇内河(湖)水污染治理力度有多大?当地政府对治污工作有哪些刚性要求?对全国有何借鉴意义?记者进行了调查采访报道。

### 重视不够,近半河长不接来电

今年1-3月监测显示,与2015年相比,纳入海南省政府水污染治理三年行动方案的城镇水体水质达标率虽有升高,但水质达标率仍不足25%,重度污染水体比例仍占75.0%,总体水质仍处于污染状态。

虽然根据《海南省城镇内河(湖)水污染治理三年行动方案》要求,各市县要认真履行水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今年5月底前要根据水体污染原因完成“一河(湖)一案”。但据省生态环境保护厅反馈,个别市县编制的“行动方案”比较粗糙,针对性不强,“一河(湖)一案”尚未真正落实。

根据住建部印发的《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海口市、三亚市对建成区所有水体进行水质监测和回卷调查,确认黑臭水体,明确黑臭水体责任人及达标期限,并向社会公告,制作并树立公示牌,初步建立“河长制”。但据有关媒体报道,经

逐一拨打海口市32位“河长”电话,近半不接。有些“河长”已经更换,但公示牌未及时更新,更有甚者,不少“河长”不甚了解河道治理情况。

“这体现了个别市县领导重视不够的问题,各市县是实施城镇内河(湖)水污染治理的主体,必须坚持政府‘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必须明确治理责任单位、责任人和治理达标期限,才能真正将水环境专项整治落到实处”,省生态环境保护厅副厅长岳平说。

“九龙治水”尚未形成执法的合力,也是黑臭水体整治成效不佳的重要原因。据介绍,打击水环境违法行为涉及面广、工作量大,城镇黑臭水体的治理涉及住建、水务、环保等多个部门,由于沟通协作不够,一些市县或部门之间往往是单打独斗,缺少统筹协调,没有真正形成执法合力。

海南省生态环境监察总队有关负责人认为:“应加强市县生态环保执法力量能力建设,整合现有执法力量,着力解决权责交叉问题。同时,要加强水环境治理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与配合”。

“在运用市场机制,引入社会资本,推行第三方治理模式等方面,海南探索不多、思路不宽、落实不到位”,海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厅总处有关负责人认为,“应鼓励社会资本加大城镇水污染治理投入,推行城镇水污染治理第三方治理模式,多渠道筹措资金”。

## 海南如何封堵黑臭水体污染漏洞?

# 治水用重典 监管不手软

◆本报记者孙秀英

海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厅厅长邓小刚说:“把环境违法的企业公布于众,置于阳光之下,将有利于引导公众积极参与环境监督,进一步推动各级政府、相关部门单位以及企业重视环境保护工作”。

### 专项督查,集中清理整治

海南省在2016年底前要力争消除全省20%以上的黑臭水体。今年海南省城镇内河(湖)水污染治理,继续列为全省环保六大专项行动重点之一,并明确提出:将采取督察组督察与媒体监督曝光相结合的方式,对64条城镇内河(湖)“河长制”责任落实情况开展督察。要重拳打击水环境违法行为,集中打击废弃物倾倒入河、河道非法采砂、工业企业和餐饮业直排偷排废水、畜禽养殖场超标排污等违法行为。

为防范环境风险、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今年6月以来海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厅对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环境违法行为突出的违法违规建设项目,进行集中清理整治,并要求于12月31日前整治处置完毕。

同时海南还将对重点产业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重点建设项目等主要排污单位,开展针对性的环保督查。

邓小刚认为:做好“十三五”期间的环境治理工作,需加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之间的配合,各职能部门之间形成合力,构建大环保空间格局,共同推动落实。尤其,地方党委、政府要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好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解决当地突出环境问题。

刘立平 李柿琴供图

## 全国唯一试点7月起开征水资源税

# 费改税助力河北治水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地税局近日开展水资源税工作调研。税务干部前往水务局、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等单位,深入了解辖区内的地表水、地下水分布及开采情况。并对厂矿企业、洗车业、餐饮业等用水大户,就水资源耗用规模、用量和缴费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为水资源税开征奠定基础。

刘军 杨彦仑供图

◆本报记者周迎久 通讯员张铭贤

作为全国唯一的水资源税改革试点省份,河北省于今年7月1日起实施水资源税改革试点。费改税,将对河北治水带来哪些影响?对此,记者进行了深入采访。

### 费改税,以刚性手段推进节水

河北水资源严重短缺,且存在浪费现象。据统计,河北省人均水资源量匮乏,仅是全国平均水平的1/7,地下水超采问题及超采面积均占全国1/3,是超采最为严重的地区。长期地下水超采造成地下水位下降、地面沉降和地裂等问题,严重威胁生态环境和可持续发展。

河北省财政厅副巡视员赵建国介绍,实施水资源税改革试点以后,取水行为将由原来的缴费模式转为新的缴税模式。

“水资源税的纳税人为取用地表水、地下水的单位和个人,是原缴纳水资源费的缴费人范围。水资源税实行的是从量计征,税额标准区分行业和地区实行差别化税率。除特种行业用水和农业用水外,直接取用地表水的单位和个人基本由水资源费平移为水资源税。水资源税开征后,河北省水资源费标准降为零,对于上述纳税人来说只是将原来的缴纳水资源费改为缴纳水资源税,总体上不增加生产、生活合理用水的负担。”赵建国说。

“过去,河北用水以水资源费的形式收取,其强制性、规范性较弱,容易使水资源的开采者与使用者忽视了节约用水的作用,也制约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导致地下水资源过度开采问题日益严重。”河北省地税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实施水资源税改革,可以利用

税收刚性手段,有效调节用水需求,推进水资源节约利用,缓解水资源供需矛盾,鼓励使用非常规水源,抑制地下水使用,促进水环境改善,保障水资源安全,进一步促进全社会节水增效。”

### 差别化,以税收杠杆遏止超采

为实现水资源费改税的平稳过渡,河北水资源税延续了水资源费的规定,征税对象主要是地表水和地下水,暂不包括淡化海水。同时,河北省对取用地下水的单位和个人,区分非超采区、一般超采区和严重超采区及公共供水覆盖范围内外,制定了不同的税额标准。

记者从河北省财政厅了解到,根据河北省地下水超采严重、南水北调水资源利用不充分等实际情况,河北省规定,地表水税额标准平均不低于每立方米0.4元,地下水税额标准平均不低于每立方米1.5元,充分发挥税收杠杆调节作用,严格控制地下水过量开采,抑制不合理需求,对特殊行业、超计划用水、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取用地下水以及在地下水超采地区取用地下水,按一定倍数征收水资源税,以促进企业合理用水,迫使企业拓宽工业用水途径。

“开征水资源税,可以保护和促进国有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与利用,促进全社会重视节约用水。”河北省地税局税政处负责人介绍,水资源税改革后,对高耗水行业、超过批准计划用水的以及在地下水超采地区取用地下水的,适当提高税额标准。水资源费改税不会增加正常居民生活用水负担,对老百姓正常生活用水没有影响;对规定限额内的农业生产取水,免征水资源税。对超过规定限额的农业生产取水,从低制定税额标准。

### 强对接,保税费转换平稳过渡

全面掌握水资源税税源、完整交接试点纳税人信息,是做好试点工作的基础和前提。为了全面掌握水资源税税源、完整交接试点纳税人信息,河北省地税局联合水利部门组织了全省取水情况调查,根据纳税人名单及其取水情况,取水点数量、自备井开凿情况等进行了拉网式摸底,彻底摸清取水用户底数,核实水源类型、许可水量、取水设施等信息。

为强化基础管理,做好试点纳税人信息交接工作,河北省地税局、河北省水利厅制定下发了《河北省水资源税试点纳税人信息交接方案》,按照“属地移交、县级核实、市局备案”的原则,组成联合调查组确认纳税人信息,做好征管信息交接工作,坚决避免“两不管”的真空地带,确保保税费转换无缝对接、平稳过渡。

按照交接方案,信息移交工作分3步进行。第一步移交全部已取得取水许可的取水用户信息,主要包括纳税人基本情况、取水许可情况、年度取水计划情况、近期取水情况等;第二步移交未办理取水许可但缴纳水资源费的原缴费人,由水行政主管部门在责令其限期申办取水许可后可向地税部门移交;第三步移交2016年5月以后新增正常申办取水许可的纳税人,其在取得取水许可后由水行政主管部门及时向地税部门移交。目前,各县、区水利部门、地税部门试点纳税人信息移交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河北省地税局目前已经完成水资源税税源登记表和纳税申报表填报等业务需求编制工作,“金税三期项目”正在紧张开发,测试完成后上线运行,可实现水资源税网上申报征收。

向媒体公开曝光了19家环境违法企业名单。海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厅厅长邓小刚说:“把环境违法的企业公布于众,置于阳光之下,将有利于引导公众积极参与环境监督,进一步推动各级政府、相关部门单位以及企业重视环境保护工作”。

### 专项督查,集中清理整治

海南省在2016年底前要力争消除全省20%以上的黑臭水体。今年海南省城镇内河(湖)水污染治理,继续列为全省环保六大专项行动重点之一,并明确提出:将采取督察组督察与媒体监督曝光相结合的方式,对64条城镇内河(湖)“河长制”责任落实情况开展督察。要重拳打击水环境违法行为,集中打击废弃物倾倒入河、河道非法采砂、工业企业和餐饮业直排偷排废水、畜禽养殖场超标排污等违法行为。

为防范环境风险、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今年6月以来海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厅对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环境违法行为突出的违法违规建设项目,进行集中清理整治,并要求于12月31日前整治处置完毕。

同时海南还将对重点产业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重点建设项目等主要排污单位,开展针对性的环保督查。

邓小刚认为:做好“十三五”期间的环境治理工作,需加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之间的配合,各职能部门之间形成合力,构建大环保空间格局,共同推动落实。尤其,地方党委、政府要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好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解决当地突出环境问题。



决战黑臭水体



## 环保部发布两项水质监测标准

将于8月1日起实施

**本报记者赵娜北京报道** 环境保护部近日首次发布《水质丙烯腈和丙烯腈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HJ 806-2016)和《水质 钼和钽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 807-2016)等国家环境保护标准规范的公告。标准规范了环境监测工作,自2016年8月1日起实施。

据了解,制定这些标准是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保护环境,保障人体健康,规范水中丙烯腈和丙烯腈、钼和钽的测定方法。

《水质 丙烯腈和丙烯腈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标

准规定了测定水中丙烯腈和丙烯腈的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适用于地表水、地下水、海水、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中丙烯腈和丙烯腈的测定。当取样体积为5毫升时,丙烯腈和丙烯腈的检出限均为0.003毫克/升,测定下限均为0.012毫克/升。

《水质 钼和钽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标准规定了测定水中钼和钽的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适用于地表水、地下水、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中钼和钽的测定。这一方法钼的检出限为0.6微克/升,测定下限为2.4微克/升;钽的检出限为7微克/升,测定下限为28微克/升。

## 贵州出台长江黄金水道治理方案

# 确保一江清水永续利用

**本报讯** 贵州省发展改革委和省环境保护厅近日联合发布《关于加强长江黄金水道环境污染防治治理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方案》的制定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环境保护部印发关于加强长江黄金水道环境污染防治治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要求,结合贵州实际,将修复贵州省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

以改善水环境质量为核心,积极推进流域生态文明制度改革,完善水体主要污染物总量管控制度,强化断面水环境质量和考核,严格落实目标责任追究,建立健全流域联防联控协同治理新机制,加快形成“目标明确、责任清晰、监管到位、全民参与”的流域水污染防治新格局,确保“一江清水”永续利用,促进

长江流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根据《方案》,各地各部门要切实强化水环境监管,推动流域产业结构调整,深化重点领域污染防治,抓好重点区域污染防治,加强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范,实施生态保护与修复,建立完善流域水污染防治市场机制,构建水污染防治保障体系。

《方案》明确,到2017年,乌江、清水江水环境质量得到大幅改善,水体中主要污染物总磷得到有效控制,涉危企业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基本建立。到2020年,乌江、清水江水环境质量稳定明显改善,部分严重的支流污染基本消除,长江流域53条主要河流105个水质监测断面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超过91.4%;县城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优良比例保持100%。

## 泉州第二批“赛水质”成绩出炉

# 考核成绩优良率达95%

**本报讯** 记者从福建省泉州市环保局获悉,经环保、水利、住建等部门的综合评价,泉州第二批“赛水质”活动成绩近日出炉,20条参赛小流域中有19条小流域考核成绩“优良”,优良率达95%。泉州台商投资区的山内溪整治效果突出,拔得头筹。

据泉州市环保局水环境监督管理科相关负责人介绍,列入第二批“赛水质”活动的20条小流域共投入资金1.45亿元,整治河道40公里,主要开展企业污染整治、河道清淤疏浚、生活垃圾及污水处理、农业面源综合治理、宣传造势等5项重点工作。经泉州市环境监测站监测,20条小流域水质均有明显改善,其中,17条小流域削减程度达40%以上。

“考核评定中我们不仅结合了监测数据等各项评价指标,群众的‘获得感’也是我们重要的考量。”泉州市环保局相关负责人表示,第二批的考核环节增加了“公众满意情况”一项,由流域周边群众给参赛小流域打分,各地赛后均对流域周边群众进行

满意度问卷调查,市环保局在现场检查时也进行了随机走访调查,各流域整治后群众满意率均达90%以上。

在做好第二批“赛水质”小流域项目考核评定的同时,泉州市也对第一批中未达到“优良”的6条小流域进行了跟踪考核。这6条小流域2015年度继续开展整治任务,共投入资金860万元,整治河道8.4公里。最终,晋江市侯厝溪、晋江市下灶溪、泉州港区郭厝溪考核成绩“优良”,丰泽区北低渠招丰段、泉州区东风溪、惠安县破溪考核成绩“合格”。

据悉,作为一项小流域治理流域的体制机制创新,“赛水质”已经上升为福建省小流域质量的重要举措。福建省环保厅将在全省组织开展“赛水质”活动,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各地党政领导班子综合评价的重要依据,对水质长期较差或水质持续下降的地方,采取媒体曝光、通报预警、约谈督办、项目限批等措施,促进小流域水质稳步提升。

林祥聪 魏然



湖南省永州市冷水滩区宋家洲网箱养鱼取缔工作已进入最后收尾阶段。据了解,拆除以后将组织专业的打捞队伍,将外河中其他的杂质等漂浮物一律清除,还老百姓一片干净的水面。